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报告及专项鉴证报告

2007年度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u>页 次</u>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1 - 2	← --- 带格式的：项目符号和编号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报告	3 - 5	← --- 带格式的：项目符号和编号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安永大华业字(2008)第302号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关于2007年度的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通知》(深证上[2008] 21号)编制该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上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报告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通知》(深证上[2008] 21号)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于2007年度内的使用情况。

本专项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使用。

(本页无正文)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汤云为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水晶

2008年4月19日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29号文批准，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公司已于2005年8月2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股份2,16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9,200,000.00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245,935,532.39元。

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4)第951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245,935,532.39元已于2004年8月17日汇入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截至2006年12月31日，累计已支出的募集资金专户存款金额为人民币249,200,705.17元，2007年度实际支出的募集资金专户存款金额为人民币0.00元。截至200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的余额为人民币317,438.64元(专户历年累计存款利息人民币1,782,611.42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通知》(深证上[2008]21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制订并实施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04年10月12日通过的决议，批准本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湖州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湖州市分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以及兴业银行宁波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04年11月18日，贵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湖州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湖州市分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以及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和原保荐机构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有关协议的主要内容已于公告中披露。2005年11月7日，贵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湖州市分行、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和现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中国建设银行湖州市分行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2005年11月前销户。董事会认为，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履行。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07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如下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5,92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4,740.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00 万米/年绿色高档服装面料的印染及后整理技改	无此情况	5,161.50	5,161.50	5,161.50	0.00	6,290.80	1,129.30	121.88	2006	无此情况
3,600 万米/年高附加值印花面料生产线增加出口技改	无此情况	10,021.00	10,021.00	10,021.00	0.00	8,975.46	-1,045.54	89.57	2006	无此情况
污水处理扩建工程	无此情况	2,710.00	2,710.00	2,710.00	0.00	1,459.36	-1,250.64	53.85	2008	无此情况
节能节水、推行清洁生产技术改造	无此情况	3,698.00	3,698.00	3,698.00	0.00	3,599.27	-98.73	97.33	2006	无此情况
新建年产1,000万米弹力防水防油防污等功能性面料项目	无此情况	<u>2,990.50</u>	<u>4,944.00</u>	<u>4,944.00</u>	<u>0.00</u>	<u>4,415.18</u>	<u>1,424.68</u>	<u>147.64</u>	2006	无此情况
合计		<u>24,581.00</u>	<u>24,581.00</u>	<u>24,581.00</u>	<u>0.00</u>	<u>24,740.07</u>	<u>159.07</u>	<u>100.65</u>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2007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如下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污水处理扩建工程”项目截至2007年末实际累计投资额比招股说明书承诺金额少1,250.64万元，系公司用自有资金投入未统计在上述表内。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无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无此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07年度内未发生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报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4月19日